

亚洲理工学院研究生项目介绍

一、简介

根据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国家留学基金委）与亚洲理工学院（Asian Institute of Technology, 简称 AIT）签署的合作协议，国家留学基金委将选派国内高校、科研机构应届本科毕业生、硕士毕业生或国内企事业单位、行政机关、科研机构正式工作人员赴 AIT 攻读硕士或博士学位。

二、协议内容

1. 协议名额：

10 人/年

2. 选派类别及留学期限：

赴国外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：24 个月

赴国外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：48 个月

3. 选派专业

不限

4. 资助内容

国家留学基金提供资助期限内的学费、奖学金和一次往返国际旅费。

三、申请条件

1. 符合《2019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简章》规定的申请条件。

2.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，热爱祖国，具有服务国家、服务社会、服务人民的责任感和端正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。

3. 具有良好专业基础和发展潜力，在学习中表现突出，具有学成回国为国家建设服务的事业心和使命感。

4.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不具有国外永久居留权，申请时年龄满 18 周岁（2001 年 4 月 15 日前出生）；不超过 35 周岁（1983 年 4 月 15 日以后出生）。

5. 身体健康，心理健康。

6. 攻读博士学位申请人须于入学前获得硕士学位，申请时应已获外方录取通知。攻读硕士学位申请人须于入学前获得学士学位，本科绩点须达到 2.75 分（4 分制）以上，申请时可暂不提交外方录取通知。

AIT 申请网址：<http://www.ait.ac.th/admissions/forms.html>

7. 英语水平达到以下条件之一：雅思 6 分、托福 80 分、大学英语水平考试四级（CET-4）560 分或六级（CET-6）425 分。

四、选拔办法

1. 申请准备

申请人应按项目要求自行与亚洲理工学院联系。AIT 申请网址：

<https://admission.ait.ac.th/aoas/Applicant/FirstPage.aspx>。申请博士学位人员应按外方要求提交申请材料，获得正式邀请信；鼓励申请硕士学位人员向亚洲理工学院联系并取得正式邀请信。

2. 申请时间及方式

申请人经所在单位审核同意后，于 2019 年 4 月 15—21 日登陆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（<http://apply.csc.edu.cn>）进行网上报名，并向国家留学基金申请受理单位（以下简称受理单位）提交申请材料。

推选单位需对申请人的政治思想、师德师风/品行学风等严格把关，并在申请表主表单位推荐意见栏中对上述表现做出评价。

2. 申请受理方式

国家留学基金委委托各受理单位统一受理本地区（单位、部门）的申请。国家留学基金委不直接受理个人申请。

各受理单位应对申请人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，对拟推荐人选进行公示后，于5月1日前将正式推荐公函、推荐人员名单统一寄（送）至国家留学基金委欧亚非事务部。

3. 应提交材料

单位正式推荐公函及推荐人员名单。

五、评审及录取

国家留学基金委将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，确定候选人并向 AIT 推荐。国家留学基金委根据 AIT 最终落实情况确定录取名单。

六、派出

2019 年 6 月左右，具体时间以校方录取通知书为准，被录取人员需自行对外联系入学报到等事宜。

七、咨询方式

联系人：余新宇

联系电话：010-66093939

传真：010-66093929

电子邮箱：ouyafei7@csc.edu.cn

地址：北京市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A3 座 13 层（邮编：100044）

八、申请及选派程序：

序号	时间	步骤	具体内容
1	4 月前	申请准备	申请人应按项目要求对外联系，获得正式邀请信。
2	4 月	申报	被推荐人经所在单位审核同意后，进行网上报名，并按要求向各受理单位提交申请材料。
3	4 月 15 日前	提交申请	各受理单位审核申请材料后，将正式推荐公函、经公示后的推荐人员名单提交国家留学基金委，同时通过信息平台提交申请人的电子材料。
4	5 月	评审	国家留学基金委对申请材料进行评审，确定留学候选人，根据 AIT 落实情况确定录取结果。
5	6 月起	派出	1. 签订并公证《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》。联系相关留学服务机构办理签证、预定机票的等派出手续。 2. 留学人员按外方要求的时间派出，并自抵达留学所在国后 10 日内须凭《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资格证书》、《国家公派留学人员报到证明》向中国驻泰国使馆教育组办理报到手续